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洁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林洁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22,028,4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7%。近日，公司获悉林洁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截至目前，林洁女士累计质押股份 2,173.6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7.81%。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实际到期日	质权人
林洁	是	1,450	11.88	4.17	2024-10-24	2025-10-24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林洁	是	760	6.23	2.18	否	否	2025-10-23	2026-10-2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置换存量股票质押融资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屠勇军先生、林洁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江苏兆

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兆信瞭望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瞭望 1 号”）、屠善增先生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数量：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林洁	12,202.8474	35.07	2,863.6	2,173.6	17.81	6.25	0	0	0	0
屠勇军	5,710.9409	16.41	1,530	1,530	26.79	4.40	0	0	0	0
瞭望1号	2,154.4945	6.19	0	0	0	0	0	0	0	0
屠善增	7.4613	0.0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0,075.7441	57.69	4,396.6	3,703.6	18.45	10.64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林洁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以及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林洁女士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持续关注林洁女士的股份质押风险，并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